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 议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举行。会议通知于 2015年8月7日以邮件、传真方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曹文洁女士召集并主持,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(其中董事王力群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 决)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 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后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;通过。 具体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://www.sse.com.cn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;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(公告编号:临2015-021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 意见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 http://www.sse.com.cn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7日